2003020001202657

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土地管理文件

沪普府土〔2026〕57号

关于批准华东电子征收地块由普陀区土地发展中心实施储备的通知

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普陀区土地发展中心为华东电子征收地块土地实施土地储备提交的申请已受理。

经查，该储备项目位于万里街道，东至万泉路、南至富平路、西至真南路、北至新村路。用地总面积7928.14平方米，

对于上述土地储备范围，区规划资源局以普规划资源储〔2026〕1号文批准列入普陀区2026年度土地储备计划，区规划资源局以（编号：202601218000340）批复该储备项目实施方案，你局以沪普规划资源选预〔2026〕39号文核发规划土地意

见书。

经核，该项目用地范围中涉及的土地使用权已收回。根据《上海市土地储备办法》有关规定，同意将7928.14平方米国有土地使用权交由普陀区土地发展中心实施土地储备及前期开发，待条件具备后实施供地。

请普陀区土地发展中心凭本批复开展土地储备，待完成该储备地块的前期基础性开发并具备供地条件之后，另行办理建设项目供地手续。另请普陀区自然资源确权登记事务中心对相关《不动产权证书》办理注销登记。

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

2026年10月16日

主题词：

抄送：

2026年10月16日印发